

无悔的选择（序）

范敬宜

《朝左走，向右转——我和我的时代》是汪溪同志近90高龄亲笔撰写的一部十余万字的真实、真诚、真切的回忆录，“无悔”是其中最主要的关键词。它像贯穿在华彩乐章中的主旋律，令人在曲终之后，犹觉余音缭绕，引出无穷的回味和遐思。

诚如作者所说，人生的道路充满选择。在错综复杂、扑朔迷离的人生道路面前，能够作出正确的选择太不容易；而且作出正确选择之后，能够历尽艰难险阻、磨难挫折而始终无悔，更不容易。无悔，是一种至高至美的人生境界。

屈原之所以使人永远怀念，是因为他留下了“虽九死其犹未悔”的铮铮誓言；王安石之所以使人永远崇敬，是因为他写下过“尽我志也，而不能至焉，可以无悔矣”的警世名句。自古以来，中国人崇尚和敬佩的，就是这种风骨，这种境界。

与前人有所不同的是，她笔下的“无悔”，代表的是一个时代，一个伟大的群体。而她是其中的一员。正是这个伟大的群体，为国家的独立、民族的解放、人民的幸福，百折不挠，一往无前，改变了一个时代，改写了中国的历史。她在本书中所追忆的艰苦卓绝的战斗，血雨腥风的考验，蒙冤受屈的磨砺，正是这段历史的缩影。待到山花烂漫，回首往事时，他们依旧是无怨无悔，从容淡定。这种情怀，这种境界，不仅为古人所难以望其项背，也许也不易为后人所相信和理解。

在这样一个群体中，汪溪有她的代表性，又有她的特殊性。她出身于苏州的名门望族，簪缨世家（最近出版的《苏州的名门望族》，详细地记载了

这个显赫门第有过的辉煌)；又是名校贝满女中和燕京大学化学系的高才生。依靠这样的家世背景和个人素质，她当年完全可以选择一条不同的人生道路，找到更有利于发展自我的平台。凭着她的学业专长，她很有可能像她的同窗好友那样成为优秀的科学家；凭着她的机智和能力，她很有可能成为出色的外交家；凭着她的社会资源，她很有可能在海外闯出一番事业……可是她不。在寇深祸极、国难当头的时刻，年仅二十岁的汪溪，毅然离家出走，像当年无数热血青年那样，义无反顾投入了抗日救亡的革命洪流，脱胎换骨，完成了从“文小姐”到“火凤凰”的蜕变。当我在上世纪五十年代之初，第一次和她见面的时候，实在想象不出这位干练果断、被《东北日报》社长李荒称为“女中豪杰”的领导干部，当年曾是江南水乡的“大家闺秀”。

我曾经遐想过了，到了河清海晏之日，当她和从海外衣锦归来的故旧在燕都重逢时，和阔别半个多世纪的至亲在异国执手时，是什么心情？会不会有一丝悔意？读了她的《朝左走，向右转——我和我的时代》，我感到赧然。真正的、坚定的革命者，无论在什么境遇中，对自己命运的抉择都是永远无悔的。

当然，无悔未必无情。汪溪曾是我和我夫人吴秀琴最敬佩的老领导。我们深知，在她刚毅的性格后面，还拥有一个丰富的情感世界。她待人真诚、热情、亲和、无私。在我们夫妇几十年的坎坷人生中，她不仅给予过鼓励、支持和帮助，还给予了许多真切的关怀。我们结婚时她赠送的精致的捷克刻花玻璃花瓶，我们一直视为至宝，珍藏了半个世纪。今天，她把《朝左走，向右转——我和我的时代》作序的“任务”交给了我，使我再一次感受到她的信赖，并以此为荣。我们将同样精心珍藏并传给后代，让他们懂得在这个世界上，无论价值观念会有怎样的不同，生活的理念会有怎样的差异，无悔的人是会永远被尊重的。因为，拥有无悔，就意味着拥有理想，拥有执着，拥有希望。

目 录

第一部分 毅然前行

- 一、大学潮：从乖乖女到“民先”队员 /3
 冰冷的家 温暖的学校 /3
 燕京大学——美丽的校园 /9
 “一二·九”运动爆发 访问斯诺夫妇 /17
 南下扩大宣传团 不是红军的红军 /20
 放弃燕京读研 汇入革命洪流 /24
- 二、大熔炉：从皖南撤退到苏北惊变 /27
 参加新四军 听到周恩来的声音 /27
 光荣参加共产党 没给史沫特莱当翻译 /31
 被迫北撤 行军途中受伤 /33
 受阻长江天堑 震惊“皖南事变” /37
 与日本鬼子周旋 坚持抗战胜利 /41
- 三、大转移：从江南孤雁到东北苍鹰 /45
 接受特殊任务 济南执行小组当翻译 /45
 感受陈毅魅力 戴维斯诚表敬意 /49
 美国朋友拍摄的照片 引发半个世纪的故事 /53
 带着孩子上路 艰难奔赴大东北 /56
 海边打“游击” 走“海上秘密交通线” /59
 大决战全面展开 在东北遭遇多个“第一” /62

第二部分 踌躇时刻

- 一、亲眼看见的“敌”与“友” /71
 - 访日本受监视，采访谢罪的日本朋友 /71
 - 成功亮相，显示新中国妇女的地位 /74
 - 延安的报纸送给南斯拉夫兄弟 /79
 - 采访伟大的作家萧洛霍夫，他说“我并不伟大” /81
 - 东德、西德，徘徊在柏林墙两侧 /84
 - 出访美利坚，惊讶美国的发达 /88
- 二、亲自报道的“乱”与“治” /94
 - 《北京周报》转向“反修大论战” /94
 - 任《北京周报》副主编，创办八个语种版本 /96
 - 千字短文，热点话题，最受欢迎的“札记” /99

第三部分 恩怨沧桑

- 一、长辈的辉煌与感伤 /105
 - 三伯父汪荣宝，大家族荣耀的体现 /105
 - 五伯母，抱着牌位拜天地的女人 /109
 - 父亲送我白金钻戒、宝石、翡翠 /110
 - 母亲，家务麻将两不误 /114
 - 母亲，支持抗日救国 /119

- 五姨娘，生活在孙府老宅的女人 /121
- 二、同辈的抗争与运气 /125
- 大姊嫁给了毛主席的保健医生黄克维 /125
- 二姊与我离别60年相聚在美国 /130
- 小弟曾是南京政府派驻丹麦使馆的一秘 /135
- 至姐被秘密派到香港做统战工作 /137
- “日本通”的四哥没被蒋介石派驻日本 /140
- 克徽表弟是从码头工作起步的革命者 /142
- 三、一生难忘的人与事 /144
- 在东北日报社的岁月，是一生最美好的时光 /144
- 牟乃英，我的好姊妹，女儿的好阿姨 /148
- 我与丈夫分手了 /149
- 高素华，我们家的一员 /152
- 结束语 /157

第一部分 毅然前行

青春是无所畏惧吗？青春是义无反顾吗？

当我九十岁的时候回顾自己的青春，恍惚看见两根小辫在上个世纪初的寒风里飘扬。那小辫不是别人的，正是我。我看见那扎着红色蝴蝶结的小辫向高处更高处飞去……

向往革命，追求光明，不是一个人，是整个的时代。我从封建大家庭出来，就没有想过再回去，我是把自己完全的奉献了的，我的青春只有革命没有我。

一、大学潮：从乖乖女到“民先”队员

冰冷的家 温暖的学校

我出生在一个封建大家庭，我是背叛了自己的家庭走上革命道路的。因此，真正属于我自己的生活在中学时代开始。

那是上个世纪二十年代末的北京。我的父亲常年在外谋生，我们家的宅子里几乎见不到他的影子，孩子们也没有几个与他相聚的日子。我几乎像生活在单亲家庭的女孩儿。两个姐姐先后上了大学，周末才回来。我和弟弟在毗邻的两校上学，母亲整日沉溺在麻将桌上。这样的家还会有什么生气？幸好我从学校生活中找到了乐趣，独自长大成人，希望有自己的未来，自己的生活。

我上小学时，正值军阀混战，走马灯似的轮流抢占中央政权的时期。我却浑然不知，在北京也未感受到战乱之苦。到了中学，每年都要纪念“国耻日”（那时是这样称谓的），什么“五七”、“五九”、“二十一条”、“xx条约”，以及割地赔款都是封建皇朝和军阀官僚向入侵的帝国主义国家屈膝投降的历史。这不能不激起青年学生要救国、要奋起图强的志气。我逐渐有了朦胧



小学时期的平生第一张照片

的“科学救国”思想。我记得在1931年“九·一八”后，学校还曾组织我们缝制棉衣，送给正在古北口一带抗击日寇的部队。

我的六年中学生活就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在北京贝满女中度过的。

贝满女中是一所私立教会学校，由基督教美国公理会教士贝满夫人创办。在当时，贝满女中是北京有名气的中学之一，不但因为有建校百年以上的历史，更因为校风好，学生有良好的表现，赢得了社会广泛的认同。新中国成立后，贝满女中改为女十二中。

贝满女中的校训是“敬业乐群”。学校要求师生都敬业，对老师的教学、学生的学习，都有严格的要求，制定有老师考勤和学生考核成绩的制度。我们的考试很多，期末考、月考、再加上不定期、不预先通知的测验。学校重视学生的集体活动，注意培养团结互助友爱的团队精神，就是“乐群”的涵义了。

贝满女中初中部的校址，在灯市口西大街的公理会院内，是一座西式二层楼洋房。我对这里感兴趣的是冬天有暖气开放。暖气片上架有用白铁皮制作的长长的水罐儿，用来增加温度。这种取暖设施我是第一次见到，当时普通的居民家中很少见。高中部在距离不远的夹道内的一个大院里，完全是中式庭院，这里曾是清朝一位佟姓王爷的府邸，建筑都是平房，但非常宽阔高大。只是旧式建筑没有暖气设备，靠火炉取暖。我母亲先后把我们姊妹三人都送进这所中学。

我家有一辆人力车（当时叫洋车）。车夫身强力壮，住在大门口旁的那间屋子里，兼着看守大门。私家雇佣的人力车夫不比街上的兜揽生意的车夫轻松，但他工作有规律，每月有固定的工资，吃住在主家，穿着远比后者要整洁讲究得多。我常见他夏天穿白布衫、黑长裤、裤角扎在白布袜子里，脚蹬一双黑布鞋，挺精神利索。

我家的车夫按时接送我和弟弟上学放学，他还要接送母亲到朋友家打牌。

到了冬天，车子装上了前面开口的棉布蓬子，深蓝色的。我们坐在里面，腿上还盖上毛毯。我觉得这时人力车夫的活儿就很不轻松，若遇上顶着西北风时，跑起来更是吃力……

到我稍大一点，坐在车子里，就不期然地产生了不落忍和对他怜惜的心情，他是太辛苦了。在那个时代，主仆关系分明，我和弟弟每天出出进进都走过他的住屋，我们却被一种不成文的规定约束住，不能进去和他谈天说笑，也不懂得向他道谢。跨院里有女佣工的住房，住着两个女仆，一个做厨子，一个洗洗涮涮干杂活儿。我从不进女仆们的“下房”。车夫和女仆们也不和我们同桌吃饭。

我天资并不聪明，远非过目成诵的孩子，但我学习比较用功。因此，我的中学生活认真而紧张有序，也是快乐的。

学校重视英语课，我也喜欢上英语课，教师是美国人。初中时我的英语教师是VanKirk，我们背后叫她“范壳儿”。她从初一起，就教我们，在课堂上不允许说一句中国话，一上来可把我们这帮女孩儿吓着了，有人直吐舌头。

每天上课，她往讲台上一站，目视大家站齐了，说一声：“Good morning girls!”就打手势示意大家坐下。有谁被叫起来回答问题，完了之后，范壳儿总是说：“That would do!”然后让同学坐下。我们不知道范壳儿说的是什么，只看手势。

范壳儿不说中国话却能把一个班的中国孩子们拢在一起，也不说中国话，课堂秩序井然。不到两个月，我们就逐渐听懂她说的简单英语，并能用英语回答她的提问了。

进入高年级后，记得我每天放学回家，第一桩事就是做作业、查英汉字典、抄生词、背单词、练拼写。还要朗读课文，



中学时期

每天至少一小时，从不懈怠。

高中时，换了英语老师，增加了课时，有了会话课。那时没有现成的会话课本，大多是老师自己编写，油印了发给学生的。记得有一课是两个人到布店买布时的对话。东四牌楼南有一家大布店，店门顶上有一个钟表很是醒目，人们叫它“大笨钟”。对话的课文就是老师从那里编写出来的。

会话要求朗读，流畅地背诵。这是要花费很多时间的。我下了功夫，我的英语会话能力无疑是在高中打下基础的。

代数、几何、三角也是我喜爱的科目，从各种演算和解题中，我得到很大乐趣。每当做出一道难解的题时，我的心里别提多高兴啦。我还记得，刚学代数，发现了解答鸡兔同笼难题的窍门时，觉得代数真是神奇极了。

地理课也给我留下挺深的印象。老师要求我们在对开新闻纸上画中国分省地图，还要着色。我们用图钉、竹尺和线绳作简单的放大工具，省界、山脉、河流、铁路……应有尽有。这可不是容易的作业，要花费很多时间，常常画不好，改了又改；着了颜色，不合适，又得想办法加深……可是它锻炼了我的动手能力，也增加了我学地理的兴趣。

在初一二年级时，有一次在食堂吃中午饭，我拿起筷子准备进餐，发现同桌的几个人，其中有一个老师，都在低头默默地念叨着什么。我好奇地盯着她们，不一刻，似乎听到“阿门”两个字！事后，我知道了他们是在祷告，感谢上帝赐予他们餐食。但我不理解这是为什么。

贝满中学虽是教会办的学校，但就读的学生多数不是基督教徒。我们班基督教徒学生可能只占四分之一至三分之一。

平日同学中并不议论谁是不是基督教徒，学校早已取消了在初建时开设的《圣经》课。我没有读过《旧约》、《新约》和《福音》书，从未听过关于耶稣的故事。

我来自没有宗教信仰的家庭，好像到初二那年才注意到学校的宗教活动。每天上午第二节课后有10至15分钟休息，基督教徒们去上“主日学”。公理会的教堂就在学校的旁边，有时会看到海报：某某教士来布道。

同学之间自然而然地有疏有密，但并不以信不信教划分。薛慕莲是一位娴静的姑娘，我和她性格似乎并不相近，但不知为什么，我们成了好朋友。

她来自基督教家庭，就住在离学校很近的乃兹府。我曾多次去她家，拜见过她的母亲，一位慈祥的大妈。慕莲每天都上“主日学”，每星期日“做礼拜”。她很少同我谈基督教的事，我也从不打听。

还有身材高高的杨英贞，老是一副笑容可掬的面孔。她比我老成，颇有长姐的风度。她是住宿生，我走读，说不上亲密。但我觉得她是可亲近的，我知道她是基督教徒。

在校六年，从没有老师或学伴向我传播宗教信仰，更没有人来动员我入教。我自己也不曾被宗教吸引过。

圣诞节在教会学校是过得很热闹的。不管是否教徒，都会放假，都过节。当我在初一第一次过圣诞节时，真觉得有趣又新奇。圣诞树、烟囱、袜子、圣诞老人和他带来的礼物，还有晚上的唱诗班……跟旁的节日可真不一样。以后，每逢圣诞节，我们都很快乐。至于这个节日的宗教意义，我可不去管它。

“五一”国际劳动节，我是在读初三时才知道的。这一天，学生自治会安排全校工友放假一天。校门传达室换上了学生或老师，食堂由老师和住校的同学去忙活，同学们打扫校园。当天下午学生们还为工友开游艺会，演节目。

学生自治会的组成模仿市政府的建制，意思是让学生自己管理。我读初三那年，被推选为“公安局长”，顾名思义，任务是维持秩序。在几个班同



中学时期摄于北京东四八条住所

时换教室时，要按规定靠一侧走，保持井然的秩序，公安局得监管。二层楼的小礼堂，有时好几个班一百多人齐聚一堂，等待开会或听老师讲话，未开之前总是乱哄哄的，嘈杂得很。这时，我得履行职责。我坐的位子上有一个撒铃，用手一拍，它就叮叮地响。我还要随着连续不断的铃声高声喊着“别说话啦”或者“请安静些”。这是学生们敬畏的训育主任侯老师交代的，她是公安局的顾问，我是个积极的执行者。没想到，不久，同学们就背地里，有时甚至公开地叫我“TIGER”（小老虎）。我很气恼，但又不能发火，我感到有些委屈。奇怪的是，我并没有因此打退堂鼓，辞职不干，不管他们怎么讲，仍然坚持做了下去，直到我升入高中。

这件事多少也表现了我性格的一个方面。其实，“虎虎有生气”在新中国是受到称赞的精神，但毕竟那是上世纪30年代，离现在都70多年了。



1934年全家福（后排右二为作者）

学校也举行演讲比赛。我参加的那次，题目是“英雄造时势还是时势造英雄？”我那时还不大理解这个问题，觉得挺深奥的。老师不仅帮助我写演讲稿，在练习时，还指导音调的抑扬顿挫，怎样用手势配合等问题。

在众人面前讲话，我这可是第一次。站在台上拿着讲稿，抬头看到那么多凝视着我的眼睛，我一下子就慌了神，心扑通扑通地跳。稿子算是勉强地念下来了，可是什么手势啊，顿挫啊，早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中学毕业后，我和同学们被两次战争隔断，真是天各一方。开国大典那一年，在北京第一次会见了十几个同学。不知是谁主持操办的，我得到通知去赴宴。我是从哈尔滨来北京采访的，记得洪晶、洪盈两姊妹也是从东北来的，杨英贞，区慧清、高棣华、王兰弟……这些名字还很熟悉。在席间，我发现我是唯一的党员。

之后，我被调来北京，每逢开人大和政协会议，洪氏二姊妹都会以与会者的身份来京。她们二人都是留美归来的教授，一个在哈尔滨工大执教，一个在沈阳药学院执教。再逢洪氏姊妹来京，我和吴彩菱就会到她们住宿的宾馆去探望她们，一直持续到大家都已进入高龄，二洪的人大和政协职务也到了退休年龄，不再来京开会为止。这期间，我出差到沈阳，还曾在洪盈家住过一两夜，那时，她和女儿周密住在一起。

老同学英贞特别热心，曾多次邀请我们到她家聚会。她煮一大锅“罗松牛肉汤”，做几样冷盘，在京的其他同学各带一样菜去就够丰富的了。后来，英贞举家去了美国。

青少年时期的友谊经历了大半个世纪，真的是令人珍惜的。

燕京大学——美丽的校园

不用家长操心，没有参加高考，我被保送进入燕京大学，从此我过上了“贵族学府”的大学集体生活。

燕京大学成立于1919年，由基督教美国教会在中国办的一所私立教会大学。历经改制，在中国政府立案，逐渐摆脱一切信赖并听命于教会的状况，有了吴雷川，这位晚清的翰林，当第一任中国人校长，与宗教脱离了干系。

燕大不但同国立清华大学毗邻，而且同为一流的名牌学校。新中国初建时，改为公立大学，陆志韦被任命为校长。到了1952年进行大专院校调整，毛主席在一年前为之题写的校名匾额被摘了下来。之后，在西校门只留下了“原

燕京大学文物保护单位”的石碑，难怪现在的年轻一代不知我的母校的大名了。

燕园素有“世界上最美丽的校园”之称，这也是它成为“贵族学府”的原因之一吧。一座座宫殿式建筑，全部现代化的内部装修和设施，未名湖畔的湖光塔影、岛亭石舫、柳岸荷塘、小桥曲径……湖边那座中式建筑的临湖轩，这些建筑不少是用捐赠修建者的名字命名的。



10

我喜欢那旗杆巍巍雄视一切，可惜这里只有它的根而没有顶

校园的东南角是一片“女院”的建筑群，两座对称的姊妹楼，四个有两层楼房是女学生住宿的小庭院，还有一座设备齐全的女生体育馆。楼与楼浑然一体，之间铺着柏油路，掩映着花圃和树木。这是一百多个女学生独有的天地。四个女生宿舍楼的左近还有两座相对的姊妹楼，姊妹楼之一是音乐系学生和音乐爱好者的乐土，经常传出悠扬的琴声和歌声。我还记得贝满的老同学，一位特别文静、略带腼腆的姑娘苏引兰在这里举行她的毕业钢琴演奏会的情景，她的未婚夫捧着一束玫瑰花到场向她祝贺。

校园固然很美，但更重要的是学校还聘请有一代名人学者为人文学科的教师。哲学大师冯友兰、国学大师俞平伯、著名文学家谢冰心、史学权威陈垣、顾颉刚以及宗教学先驱赵紫宸等等，可惜我是理学院的学生，无缘聆听他们的教诲。

还有从许多西方国家聘来的外国学者教授来任教，其中，心理系主任夏仁德是最受学生欢迎的教授之一。外国教授大多对中国人民友好，有好几位在抗日战争期间，坚决反对法西斯主义，参与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敌后对日作战，在多方面都做出了贡献。

没有家长商量，未经高中老师指导，在朦胧的“科学救国”意识的支配下，我选定了化学系。我的理想在哪里？主修化学以后干什么？当时都没有过细的思考。随着时间的推移，没想到我的一生竟同化学绝了缘，以致后来连几十个化学元素都记不清了。这真是一步严重的错棋，也许是命运在捉弄人吧。

我一直保持着努力认真学习，争当好学生的态度，学习生活是平稳快乐的。

我喜欢大一必修的英语课。谢迪克（SHADICK）是美国人，在校园里，不时可见到他手执文明杖，走在路上潇洒的身影。他教课认真，讲莎士比亚的名著，就叫我们背诵文学史上有名的长段Hamlet（哈姆莱特）的《自白》。每周都要求我们在一张横格、对折着的作文卷子上写一篇短文。他认真批改，在卷子上面批上E、G、N、P四个等级后发还给我们。我总是得到E或G的评级，便很高兴。当然并不是所有学生都对此感兴趣，座位离我很近的女同学孙松就在英语课上悄悄地画画，谢迪克老师也未必看不见。

我不喜欢生物课，更不喜欢进生物实验室。生物教师是一位凸眼泡戴眼镜的中年美国妇女，我们背后称她“蝗虫”，因为她教过我们解剖蝗虫。她的课从讲细胞开始，做实验时，要求我们把一种草本植物的茎切成薄片，放在显微镜下观察，再把观察到的不同细胞的构造画在图纸上。大概是我自己手笨，操作时总不顺畅，就有些不耐烦。可是我心里奇怪，贝满时代的好友吴彩菱和薛慕莲竟是主修生物的。

化学专业教师的教师都是美国人，用英文课本，讲课用英语。大一的化学实验，有一位较年长的曹助教给我们作指导，教我们用英文写实验报告。实验室很大，每四人分占一个宽阔的长桌，各有一个大抽屉，盛放实验用具，如烧杯、滴管、量杯等。大一的实验多是做化学反应，不需要复杂的计算，有时反应中还会出现不同颜色，我挺感兴趣。



在燕京大学

实验室附有一个小贮藏室，有一位管理员，谁打破了玻璃器皿，缺少什么工具，可以到他那里填写一张购买单，补充一个，不用付款，只需签个字，你再交学费时就计算在内了。

这一年的化学实验使我懂得了，科学实验，精确为上，丝毫马虎不得，更不能作假。教师要求我们在做完实验后，一切器皿必须保持绝对清洁；收进抽屉时，一定要整齐有序，凌乱会影响实验的进

行，甚至造成事故。这对我以后认真工作的态度、生活有序的习惯，都有不小的影响。

在大四的第一个学期，我慕夏仁德教授讲课极受欢迎之名，破例地选修了“心理卫生”课，每周一次。这是我四年中唯一的人文学科方面的学分。

上课在大教室，总有八九十个同学听课（其他课只有二三十人）。夏仁德教授选用生活中常见的现象，进行分析，然后上升到心理学的原则。讲课内容既实际又生动，大家很愉快地接受着他的教诲。我现在还能记起的内容不多了，但是“酸葡萄”（吃不到葡萄就说它酸）的心理联系等类似的许多现象，都不难从他的剖析中领悟健康心理的重要。夏仁德还讲到过，一些技术性的动作或手艺，搁置几年甚至更久不用，也不会丧失，只要再捡起来可以就地恢复，他举了骑自行车的例子。我后来从生活的经历中，例如在恢复英语的水平，在打毛衣的手工等等方面验证了他的分析，增加了信心。

那个年代，青年的“心理障碍”问题还没有成为社会的重要问题。夏仁

德教授的“心理卫生”虽不是心理医生，却有着超前的预见。

全校女同学大概有一百多名，分住在四个宿舍院。我们的衣食住行等生活即使没有超过我在家时的水平，至少也比之更加舒适、方便。

我一直住在三院。这是一座有着红漆大门的二层楼小院子。门上装有电铃，不管是学生还是来客，男人都不允许进入，只能按铃。我们称呼为“张爷”的看门人，会应声去开门，并传达消息给被访的女生。

我们的住室大约有16平方米，两人一间。有衣柜和两张书桌。楼内除有公共的现代化卫生间和一个不小的公用客厅供晚间自习使用之外，使我感兴趣的是一间供洗衣用的小屋。小屋里不是搪瓷盆，而是一个很大的陶瓷盆，架在水槽上，盆底有木塞，有自来水管，用起来很方便。我就是在这里第一次自己动手洗衣服的。每周总会来洗一次，很为自得。不少同学是把衣服留给收费的洗衣房的，收费并不高。这件小事，不知怎的，我记得很清楚。

饭厅的伙食，质量不低。每桌6至8人，大致是四菜一汤，有荤有素，经常变换花样，也许是厨师有规定的菜谱。我记得很清楚，就在这个饭桌上，我第一次吃到当时刚进入市场的新蔬菜品种：西红柿。我们虽不是第一个吃西红柿的人，却是较早地跟上吃的时尚的群体。凉拌西红柿和鸡蛋炒西红柿越来越受欢迎，而在城里，很久以后才摆上人们的饭桌。

从三院到化学楼、贝公楼（学校办公楼和大礼堂所在地）、图书馆并不远，我和不少同学图方便都买了自行车，于是在三院门口的小庭院里就放着成排的自行车。热心的“张爷”还经常帮我们搬车、打气，管理这些车子。寒暑假也无损坏，不会丢失。

学校委托学生会管理进城的校车，据说同某汽车公司订有合同，校车从校西门经西直门，直到东城的东单附近的青年会所在地为起、终点，定时来往行驶，一天数班，很方便。还可购月票和季票，票价也合理。

当时，我们每年缴纳给学校的学费、住宿费等大约是北大、清华等公立学校的几倍。具体数目记不清了，连同自理的伙食、书籍、服装等费用大约每年的花费在300大洋（银元）左右。这是按当时银元兑换法币的兑换率和物价水平估算的。那时，一个银元可买5斤猪肉，可以请几位朋友去东来顺涮一次羊肉。300块大洋的数目是很可观的了。